

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阶段有关事项提示

各位考生：

我校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进入录取阶段，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：

一、除部分专项考生外，所有拟录取考生须通过我校“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” - “博士研究生报考” - “分类函调”栏目，自行下载函调材料，并根据院系通知要求完成相应事项。考生下载函调材料的时间为 **6月16日-7月10日**。

二、具体函调要求、材料下载方法以及考生地址确认等工作参照《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阶段有关事项提示》（网址：<https://gsao.fudan.edu.cn/33/de/c15014a734174/page.htm>）相关要求执行，请考生仔细阅读提示说明，按要求下载材料并填写相关信息。请考生务必于 **6月20日17:00** 前做好考生通讯地址、档案地址的确认工作。

三、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”（含各类子专项）考生，请按照上级部门要求，在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管理平台”在线签订定向就业协议（网址：<https://mz.chsi.com.cn/mzjh/htg1/>）。其余函调材料由招生院系向考生寄送，学校系统页面不提供相关材料下载。

四、“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计划”专项考生，由招生院系向考生寄送《复旦大学拟录取研究生（调档）思想政治素质和品

德调查函》《调查表》《定向就业协议》等材料。学校系统页面不提供相关材料下载。

五、录取通知书将于7月初开始由院系陆续寄出，请考生注意查收。

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

2025年6月